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呈行审复〔2023〕45号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“网京工谷”建设项目施工开口占用绿地的 批 复

昆明网龙万溪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“网京工谷”建设项目施工开口占用绿地的申请》及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与呈贡区城市管理局初步审查及现场勘查确认，该项目符合相关规定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占用绿地品种及面积

经审查，同意“网京工谷”建设项目施工开口在呈贡信息产业园规划 2-1 号路临时占用绿地。移植人行道绿化带内香樟 2 棵（胸径 17cm）、梨树 2 棵（胸径 16cm）、欧洲荚蒾 34 m²（长 17m，宽 2m）。

二、占用时限

占用期限从 2023 年 8 月 11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10 日止。

三、恢复要求

占用施工完成后，须按时在原址进行同面积、同规模、同品种、同品质绿地恢复。同时报呈贡区城市管理局进行验收。

移植绿化须按规划部门批准的标准开展占用绿地施工，不得擅自更改规划布局。



抄送：昆明市呈贡区城市管理局

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办公室

2023 年 8 月 11 日印发
